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5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9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玲玲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监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16 年 8 月期满，监事会提名万玲玲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万玲玲女士最近二年内不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且并非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

附件：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 万玲玲

女，1961年生，本科学历，风景园林施工工程师、助理经济师。历任广州市流花湖公园科长、广州市草暖公园党支部书记、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

万玲玲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 3,592,44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不存在以下情况：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